

联系走访民营企业制度》《民营企业诉求处理办法》等规定,建立优化营商环境和助企纾困工作例会制度,安排领导接访日,通过各种渠道收集企业问题和意见建议,以党委信息、政协提案等形式报送和反馈相关部门,推动解决了企业在招投标领域难以使用保证保险等一批问题。

持续深化“廉商”教育。一是以省工商联换届为契机,组织新一

届执委观看警示教育片《行贿者戒》,组织省工商联常委实地参观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聆听省纪委监委领导专题授课。二是与省纪委监委和省委统战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民营经济人士廉洁教育工作方案》,共同开展招投标行业廉洁从业教育活动,发布政商交往正面典型案例,邀请专家讲授《“廉贾”与新儒商》专题讲座,通过多种方式教育引导广大民营经济人士筑

牢守法底线,防范违规风险。

## 对推动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思考和建议

根据近年来省工商联开展亲清政商关系调研和民企评营商环境的调查结果,我们发现我省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方面主要存在政商“不亲”、沟通交往不深不实、部门与平台协调不畅、重商亲商氛围不浓等问题。据此提出以下四点建议。

以“清”为底线,加强双向引导教育。一是教育党员干部正确认识和处理政商关系。引导公职人员由传统管控思维向现代服务共赢思维转变,提升为企业服务的意识,鼓励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接触交往,同时要保持清白、纯洁的关系,不能有贪心私心,不能以权谋私,不能搞权钱交易。坚持教育在先、警示在先、预防在先的原则,定期开展领导干部及公职人员作风自查与限期整改活动,完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监督与举报机制,使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坚决守住纪律底线、廉洁底线、工作底线。二是不断深化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活动。进一步发挥统战部、工商联的主渠道作用,充分发挥商会作用,教育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增强规则意识,洁身自好走正道,遵纪守法办企业,光明正大搞经营,引领企业实现规范化、科学化、法治化发展。加强正负面典型案例的发布,通过发挥正面的引导作用和反面的警示作用,使企业家进一步明确政商交往界线,更加自觉地依法依规办事,更



省工商联走访调研民营企业。作者供图



省工商联召开青年企业家座谈会。作者供图